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shine 100 China Holdings Ltd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債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將錄得虧損不超過人民幣3億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則錄得溢利約人民幣259.9百萬元。該虧損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交房毛利較低。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的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其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現正在落實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相關資料將以本公司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詳情為準。

本公司股東、債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易小迪

中國，北京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易小迪先生及范小冲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范曉華女士及王功權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雲昌先生、黃博愛先生及王波先生。